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2. 资质证书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2410505

单位名称：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419046323C

有效期限：自2022年3月1日至2030年12月9日

证书等级：甲级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开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2025年12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135251100018401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90003539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8-01至 2025-08-31	2025-09-15	248.78
34113625090003539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8-01至 2025-08-31	2025-09-15	373.18
3411362509000353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8-01至 2025-08-31	2025-09-15	870.75
341136250900035398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5-08-01至 2025-08-31	2025-09-15	24,878.5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陆仟叁佰柒拾壹元贰角贰分					¥26371.22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盖章)			

妥善保管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5110000524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100003884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至 2025-09-30	2025-10-16	1,083.59	
34113625100003884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9-01至 2025-09-30	2025-10-16	1,625.39	
3411362510000388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9-01至 2025-09-30	2025-10-16	3,792.58	
341136251000038847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5-09-01至 2025-09-30	2025-10-16	108,359.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肆仟捌佰陆拾元零玖角叁分				¥114860.9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51200024734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120001577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9	2,154.22	
34113625120001577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9	3,231.33	
3411362512000157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9	7,539.78	
341136251200015776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9	215,422.4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万捌仟叁佰肆拾柒元柒角玖分				¥228347.7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0900300130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8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09005510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1,715.31	
4411362509005510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735.13	
44113625090055107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392.08	
44113625090055107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39,206.40	
44113625090055107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19,603.20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61,652.1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99800005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管理处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0900100119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8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09005510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19,603.20	
4411362509005510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08	4,900.80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万肆仟伍佰零肆元整						¥24,504.0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30100390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1000400090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0083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24,204.48	
4411362510000083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6,051.12	
金额合计	(大写)叁万零贰佰伍拾伍元陆角					¥30,255.60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00512527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1000050125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0083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1,715.31	
4411362510000083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735.13	
4411362510000083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392.08	
441136251000008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39,206.40	
441136251000008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13	19,603.20	
金额合计	(大写)陆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61,652.12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99800005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管理处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1100350184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1003519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715.31	
4411362511003519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735.13	
44113625110035199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392.08	
4411362511003519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39,206.40	
4411362511003519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9,603.20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61,652.12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99800005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管理处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35251100400211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419046323C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10035199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9,603.20	
44113625110035199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4,900.80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万肆仟伍佰零肆元整				¥24,504.00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30100390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4. 审计或财务报告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审计报告

豫福盛泰审字[2025]第003号

南阳福盛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五日

审计报告

豫福盛泰审字【2025】第003号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阳市规划设计院（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阳市规划设计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阳市规划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号：豫2520FE09EV



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对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进



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与治理层进行沟通。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当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其罕见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方面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附件：1、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2024年度利润表
3、2024年度现金流量表
4、202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南阳福盛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15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贵阳市规规设计院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7,684,141.54	5,552,505.91	流动负债：			
2			短期借款	26		
3			应付票据	27		
4	5,386,550.22	5,508,450.53	应付账款	28	167,806.00	485,031.79
5	48,632.33	42,505.86	预收账款	29	1,323,300.00	1,593,800.00
6			应付职工薪酬	30	444,287.32	
7	24,900.00	596,575.24	应交税费	31	182,790.95	58,594.66
8	64,076.95	25,903.26	应付利息	32		
9		25,903.26	应付利润	33		
10	0.00		其他应付款	34	3,323,109.65	4,193,047.49
11	13,138,301.04	11,686,940.80	其他流动负债	35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			流动负债合计	36	5,441,293.92	6,330,470.94
非流动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14	6,883,720.50	7,140,341.98	长期借款	37		
15	6,022,022.82	6,121,393.17	长期应付款	38		
16	861,697.68	1,018,948.81	递延收益	39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		
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		
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	5,441,293.92	6,330,470.94
21			资本公积	43	1,690,000.00	1,690,000.00
22			盈余公积	44	911,841.14	911,841.14
23	861,697.68	1,018,948.81	未分配利润	45	514,798.00	514,798.00
24	14,019,998.72	12,704,889.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	8,557,933.06	8,557,933.06
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	14,019,998.72	14,019,998.72
26				48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2021年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7,477,124.92	15,795,044.24
减：营业成本	2	11,647,690.05	10,293,956.86
税金及附加	3	97,753.38	116,545.25
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	4	33,699.73	34,338.10
教育费附加	5	14,442.72	14,716.31
地方教育附加	6	9,628.48	9,810.87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	7	39,982.45	57,683.24
销售费用	8	189,421.18	99,917.74
其中：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9	105,789.63	64,784.38
管理费用	10	3,087,629.47	2,971,941.39
其中：业务招待费	11	10,000.00	14,000.00
财务费用	12	-7,465.80	-7,052.97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3	-9,868.80	-9,131.6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	2,462,096.60	2,319,733.26
加：营业外收入	16	354,934.34	22,129.59
其中：政府补助	17	3,760.07	
房租收入	18	350,474.27	
减：营业外支出	19	48,636.10	10,885.00
其中：坏账损失	20		5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1		
税收滞纳金	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	2,768,394.84	2,330,980.54
减：所得税费用	24	134,789.00	95,240.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2,633,605.84	2,235,739.79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行次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44,147.31	18,158,035.4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3	收到的税费返还				现金流出小计	23	31,400.40	344,370.58
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82.55	617,77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1,400.40	-344,370.58
5	现金流入小计	16,673,329.87	18,775,80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9,799.28	1,697,970.6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31,348.20	10,541,794.5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0,883.76	1,195,392.3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262.60	1,125,211.6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0	现金流出小计	14,510,293.84	14,470,279.73		现金流入小计	30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036.03	4,305,527.5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		
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13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5	处置固定资产等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现金流出小计	35		
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18	现金流入小计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2,131,635.63	3,981,156.99
1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00.40	344,37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5,552,505.91	1,591,348.92
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7,684,141.54	5,532,505.9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实收资本 (或股本)	2 资本 公积	3 减：库 存股	4 其他综 合收益	5 盈余公 积	6 未分配利 润	7 所有权益 合计	8 实收资本 (或股本)	9 资本 公积	10 减：库 存股	11 其他综 合收益	12 盈余公 积	13 未分配利 润	14 所有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0,000.00	911,841.14			514,798.00	3,257,779.53	6,374,418.67	1,690,000.00	911,841.14			514,798.00	624,173.69	3,740,812.8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专项储备														
4. 支付股利或利润														
5.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690,000.00	911,841.14			514,798.00	5,467,025.66	13,247,283.47	1,690,000.00	911,841.14			514,798.00	3,257,779.53	15,374,418.67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成立于 1995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419046323C,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 万元。注册地址:南阳市文化路 107 号, 法定代表人:易国忠,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镇 2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 10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房屋租赁;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丙级;工程咨询(建筑专业);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城市规划);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设计;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图文复印#。

二、企业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企业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企业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企业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六)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 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本公司长期债权投资(包括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 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企业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

已计提的折旧额。

(九) 借款费用

本企业按以下方法核算借款费用：

(1) 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A、资产支出(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因本企业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能分别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划分，故以各项固定资产各月应计的借款利息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在符合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当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其余借款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十) 无形资产

(1) 一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企业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

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十三)主要税项

1、增值税:税率 6%;

2、城建税:税率 7%;

3、教育费附加:税率 3%;

4、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2%;

5、所得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单位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四、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或有事项说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除已在报表中所披露的关联方外,本单位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事项。

七、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的情况。

八、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3,404.22	652.29
银行存款	5,549,101.69	7,683,489.2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552,505.91	7,684,141.54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45,999.69	30.84%
1-3年	2,011,521.79	37.70%
3年以上	1,679,028.74	31.46%
合计	5,336,550.22	100.00%

(2) 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规划发展中心	1,169,000.00	21.91%
河南中原恒安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	13.12%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59,000.00	8.60%
合计	2,328,000.00	43.63%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600.00	51%
1-3年	15,380.89	32%
3年以上	8,651.44	18%
合计	48,632.33	100.00%

(2) 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中国石化南阳石油分公司	23,380.89	48.08%
河南省视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4,651.44	50.69%
合计	48,032.33	98.77%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3 年	13,900	55.82%
3 年以上	11,000.00	44.18%
合计	24,900.00	100.00%

(2) 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 额	比 例
备用金	24,900.00	100.00%
合计	24,900.00	100.00%

5、存货期末余额 64,076.95 元，为原材料-办公耗材。

6、固定资产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2,296,097.76	2,099,633.56	196,464.20
土地	296,289.65		296,289.65
机器设备	2,792,174.16	2,691,990.85	100,183.31
交通运输工具	968,073.11	720,858.84	247,214.27
其他	531,085.82	509,539.57	21,546.25
合计	6,883,720.50	6,022,022.82	861,697.68

7、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2,194.00	-1.31%
1-3 年		
3 年以上	170,000.00	101.31%
合计	167,806.00	100.00%

(2) 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 额	比 例
河南省金正田规划设计	170,000.00	-2.23%
个人住房公积金	-3,750.00	101.31%
合计	166,250.00	100.00%

8、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332,000.00	25.09%
1-3 年	703600.00	53.17%
3 年以上	287,700.00	21.74%
合计	1,323,300.00	100.00%

(2) 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 额	比 例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规划发展中心	150,000.00	11.34%
合盛置业	172,000.00	13.00%
内乡县中翔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	7.56%
南阳仲源艾草健康产业园	110,000.00	8.31%
康辉石业	96,000.00	7.25%
合计	628,000.00	47.46%

9、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82,790.95 元，为应交增值税及税金附加。

10、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444,287.32 元。为应付工资及社保费。

1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3,323,109.65 元，期末主要款项明细：

名 称	金 额	比 例
应付工资	2,985,800.91	89.85%
工会经费	103,795.16	3.12%
合计	3,089,596.07	92.97%

12、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1,690,000.00 元。

13、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911,841.14 元。

14、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514,798.00 元。

15、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5,462,065.66 元。

16、营业收入与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5,795,044.34	17,477,124.92	10,293,956.98	11,647,690.09

1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116,545.25	97,753.38
合计	116,545.25	97,753.38

1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交通燃油费	16,039.80	37,711.18
差旅费	64,784.38	105,789.63
交通车辆维修保养费	19,093.56	45,920.37
合计	99,917.74	189,421.18

1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办公费	348,798.18	575,841.33
福利费	231,884.00	211,736.00
协会费	14,000.00	10,000.00
交通费	71.04	5,810.04
折旧	176,694.65	67,756.36
养老保险	972,323.36	907,743.72
医疗保险	485,437.08	452,589.30
公积金	266,835.75	259,425.20
失业险	35,512.82	41,114.79
工伤险	12,810.91	39,419.48
招标费		89,832.45
工会经费	198,480.00	171,034.00
职业年金	229,093.60	255,326.80
合计	2,971,941.39	3,087,629.47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手续费	2,081.65	2,403.00
减：利息收入	-9,134.62	9,868.80
合计	-7,052.97	-7,465.80

21、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成本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22,129.59	354,934.34	10,885.00	48,636.10

2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95,240.75	134,789.00
合计	95,240.75	134,789.00

所得税费用以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为准。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2025年3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4MA3XAL0A7Y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南阳福盛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28日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合伙期限 2003年04月09日至2041年11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中伟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工业南路225号兴达商务楼1号楼7层G2/3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的报告; 办理经济案件鉴定; 会计业务代理; 其他法定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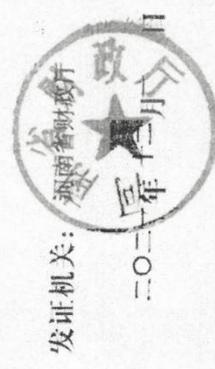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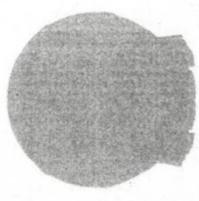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00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南阳福盛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马中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工业南路225号兴达商务楼1号楼7层02/3间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60017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01]104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1年09月18日



姓名: 马中伟
 Full name: Ma Zhongw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9-08-10
 Date of birth: 1979-08-10
 工作单位: 南阳福盛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Nanyang Fushenglo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412923197908103817
 Identity card No.: 4129231979081038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2004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05 月 05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05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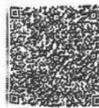
姓名: 黄楠
 Full name: 黄楠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08-12
 Date of birth: 1977-08-12
 工作单位: 南阳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南阳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2801197708120508
 Identity card No.: 41280119770812050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证书编号: 411600180004
 No. of Certificate: 411600180004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 年 0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5. 财务会计制度

流动资产管理

(一) 现金的管理:

1. 严格执行人民银行颁布的《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规范现金管理，严格控制现金支出范围。
2. 财务人员应当根据业务量大小核定合理的库存备用金限额（五天零用量）。由出纳填写现金支票，注明备用金用途，科室负责人签字，主管院长审核批准后方可支取。
3. 当日收取的现金收入要及时送存银行，确保资金安全。
4. 支付现金，应从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开户行提取，不得从本单位的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
5. 职工报销费用时，出纳人员要及时扣除各种借款，不允许长期占用单位资金，各种借款月底必须入账。

(二) 银行存款的管理

1. 加强对银行账户及其他账户的保密工作，银行账户印章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得一人统一保管使用。
2. 严禁在任何空白合同上加盖银行账户印鉴。
3. 出纳人员要随时掌握银行存款余额，不准签发空头支票。
4. 每月末做好与银行的对账工作，如有差额，必须查明原因，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保证账账、账实相符。

(三) 票据的管理

1. 财务票据包括银行票据和非银行票据。银行票据包括支票、贷记凭证等；非银行票据包括收据、各种税票、社保票据等。
2. 财务票据的领购、保管、核销业务由专人分工负责。出纳担任银行票据、收据的保管业务，会计担任各种税票、社保票据的保管业务。

3. 银行票据、收据必须顺号签发，作废时应加盖专用的作废章。作废票据不得缺联少页，已开具的作废票据，由票据开具人员负责收回。

(四) 应收账款的管理：对应收账款，每半年做一次账龄和清收情况的分析，并报有关领导和分管业务部门，督促业务部门积极催收，避免形成坏账。

(五) 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应按户分页记账，要严格个人借款审批程序。借用现金，必须用于现金结算范围内的各种费用的支付。

固定资产管理规定

(一) 固定资产的定义与分类：院以单价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一年以上的资产为固定资产。分为五大类：1. 房屋及建筑物；2. 机器机械设备；3. 交通运输工具；4. 电子设备；5. 其他设备。

(二) 固定资产的购置：各科室需购买固定资产时，出具采购申请由相关领导审批同意后，交相关科室采购。申请单需注明固定资产名称、规格、型号、金额、主要制造厂商以及购置原因等。

(三)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应包括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一切合理、必要的支出，包括直接支出，如固定资产的价款、运杂费、包装费、安装成本等，也包括间接支出，如价款利息、分摊的其他间接费用等。

(四) 固定资产的处置：固定资产的处置包括盘盈、盘亏、报废、出售、出租、出借等事项。固定资产处置应由使用部门提出并填写《固定资产处置申请单》，交办公室报院长批准后实行。固定资产处置后，办公室应将批准的《固定资产处置申请表》复印件及相关资料交至财务部，财务部对固定资产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五) 固定资产的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

的折旧年限为：1.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2. 机器设备 10 年；3. 运输工具 4 年；4. 器具、家具 5 年；5. 电子设备 3 年。除以下情况外，应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1.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2. 按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

（六）固定资产的盘点：固定资产必须由财务科合同办公室每年盘点一次，对盘盈、盘亏、毁损、报废的固定资产，必须严格审查，按规定经批准后，于年底决算时处理完毕。

办公用具管理规定

（一）办公用品、耗材的购置需统一由相关科室编制购置计划、报经主管院长批准后方可购置。

（二）办公用品、耗材购置需由两个科室共同采购。

（三）物品购置报销时，应整理汇总发票、物品明细表、入库单，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签字，财务科审核，主管院长核实，报领导审批后，方可报销。

（四）办公用品、耗材必须统一由专人管理，及时办理登记领用手续。

（五）个人领用的办公用品、耗材要妥善保管，不得随意丢弃和外借，工作调动时，必须办理移交手续，如有遗失，照价赔偿。

财务印章管理规定

（一）财务印章包括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定代表人印章、财务人员个人印章及其他根据工作需要刻制的印章。

（二）财务印章由财务部门制定人员负责保管，预留银行印鉴必须分人保管。财务负责人管理财务专用章，出纳负责管理法定代表人印章，会计负责管理发票专用章。

(三) 严禁为空白支票、发票、信函、表格、合同等加盖财务印章。

(四) 加盖财务印章时，位置要准确、恰当，印迹要端正清晰。

(五) 财务印章不允许外带。确因工作需要将印章带出，需向主管院长提出申请，批准后在财务科登记方可借走。使用后应立即归还印章，不得延误。

(六) 停用、废旧的印章应及时封存或销毁，个人不得擅自处理。

财务档案管理规定

(一) 会计档案归档的范围：凡是本院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二) 会计档案的整理：

1. 会计凭证应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年起止、号数，由会计及有关人员签名盖章，归档保存。

2. 各种会计账簿办理完年度结账后，除跨年使用的账簿外，其他的均需整理归档保管。装订后的账簿应牢固、平整、不得有折角，掉页现象。

3. 会计报表编制完成后按时报送后，均应按月装订，年度终了统一归档保管。

(三) 会计档案的保管期限：会计凭证 30 年；会计账簿 30 年；年度财务报告永久；银行对账单、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纳税申报表 10 年；会计档案移交清册 30 年；会计档案保管清册、会计档案销毁清册、会计档案鉴定意见书永久。

(四) 会计档案的借阅：

1. 建立会计档案借阅登记清册。

2. 凡需借阅会计档案的人员，须经院领导批准后，方可办理借阅手



续。

3. 借阅会计档案的人员，不得在案卷中标画，不得拆散原卷册，更不得抽换。

4. 借阅会计档案的人员，不得将会计档案携带外出。

(五) 会计档案的销毁：

1. 会计档案保管期满，由档案管理人员会同财务人员提出销毁意见，编制会计档案销毁清册，列明销毁会计档案的名称、卷号、册数，起止年度、应保管期限、已保管期限、销毁时间等内容。

2. 主管领导要在会计档案销毁清册上签署意见。

3. 销毁会计档案时，应由相关部门派人监销。

4. 监销人在销毁会计档案前，应当按照会计档案销毁清册所列内容清点核对。销毁后，应当在会计档案销毁清册上签名盖章，并将监销情况报告本院负责人。

5. 单位因撤销、解散、破产或其他原因而终止的，在终止或办理注销登记手续之前形成的会计档案，按照国家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置。

财务报销管理规定

(一) 借款管理

1. 工作人员因公借款，必须先到财务科领取“借款凭证”，财务科根据借款事由及相关财务规定，审核注明清帐时间后，由主管院长审批后方可借支。

2. 出差人员回院后，七个工作日内应按规定到财务科报账结算，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报销手续的人员，不得再次借款。

3. 因特殊原因，工作人员不能在清帐时限内及时清帐的，必须重新履行借款程序。



4. 其他临时借款，如购置款、业务费、周转金等，应由主管院长审批后方可借支。

5. 所有借款必须在当年行政年末及时清账。

(二) 差旅费用管理

1. 从严控制出差人数、天数、差旅费预算，严禁无实质内容、无明确公务目的的差旅活动，严禁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变相旅游，严禁异地部门间无实质内容的学习交流和考察调研。

2. 住宿费是指工作人员因公出差期间入住宾馆发生的房租费用。

(1) 院级以下人员两人住一个标准间，赴省辖市出差住宿标准每人每天不超过 260 元，县城出差住宿标准每人每天不超过 150 元。出差人员出现单数时，或异性人员出差的，可以单人住宿一个标准间，例如：

四人出差，三男一女，按照住宿费标准只能报销两个标准间，实际需要三个标准间。对于这类情况，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给予报销住宿费。

(2) 对于住宿价格季节性变化明显的城市，住宿费限额标准在旺季可适当上浮一定比例。

(3) 实际发生住宿而无住宿发票的，不得报销住宿费。

(4) 特殊情况如需超标准住宿的，需向主管领导请示后方可予以报销，否则产生超支费用一律由个人负担。

3. 城市间交通费是指工作人员因公到常驻地以外地区出差乘坐火车、轮船、飞机等交通工具所发生的费用。按乘坐交通工具的等级凭票报销，订票费、经批准发生的签转或退票费、交通意外保险费可凭票报销。

(1) 原则上不得乘坐飞机、火车软卧，路途较远或任务紧急的，需经院领导批准方可乘坐，乘坐飞机的只能乘坐经济舱。



燃油附加费等可凭票报销。

(2) 乘坐高铁、动车的,需按最低等级座位乘坐;乘坐轮船需按三等舱乘坐。

4. 公杂费是指工作人员因公出差期间发生的市内交通和通讯等费用支出。公杂费按出差日(日历)天数计算,市外每人每天 80 元包干使用,市辖区的县(含官庄工区、鸭河工区)每人每天 30 元包干使用。单位派公车随行公杂费减半发放。

5. 伙食补助费

(1) 伙食补助费按照出差自然日(日历)天数计算。省内出差每人每天按 100 元包干使用。省外出差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地区出差伙食补助费标准执行。市辖区的县(含官庄工区、鸭河工区)出差每人每天按 50 元包干使用。

(2) 出差人员应当自行用餐。凡由接待单位协助安排用餐的,应当想向接待单位交纳伙食费。

6. 工作人员参加会议、培训,需经主管院长在相关邀请函或会议通知单上批准,举办单位统一安排食宿的,不再报销住宿费、不再发放伙食补助。

7. 出差人员在出差地因病住院期间,按标准发给伙食补助费,不再发放公杂费和住宿费,住院超过一个月的需经院长批准。

8. 出差期间发生的与工作无关的个人餐费、洗衣费、饮料费、健身桑拿费、美容美发费、景区参观费用等一律由出差人员自负,不予报销。

9. 工作人员应在出差返回后七个工作日内办理报销手续,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报销手续的人员,不得再次借款。

10. 对未经批准出差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费用不予报销。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我方声明本单位南阳市规划设计院，参加淅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淅川县铁庙河截污管道改造工程设计及监理项目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相应的专业能力。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日期：2026年3月16日